

# 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 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澄迈县财政局

乙方： 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甲方委托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服务；乙方参加投标为第七中标人，中标金额为660万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服务采购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HX Y 2021-168）、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现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服务事项，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 一、合同内容

（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及相关业务咨询。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招标文件；

卷

和信源  
招标代理  
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3、乙方的投标文件；

4、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价格与支付：

(一) 乙方中标价 660 万元为计划价格，预算评审业务酬金按实际委托的业务量据实结算。

(二) 预算评审业务酬金的计算办法：根据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琼价协[2020]01号）文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按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参考价格中的收费标准下浮 20% 计费。

(三) 酬金支付方式：在乙方提交正式报告书面文件及电子版文件后，按甲方和乙方双方约定的时间支付。

三、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先经双方协商，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甲乙双方应诚信合作，尽职履约，精心组织完成服务工作，保证质量，按时完成委托项目。

(二) 甲乙双方在服务过程中密切配合，及时沟通协调

各项服务事务，遵守保密事项。

(三) 本合同一经生效，协议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撤销合同内容，否则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四) 乙方的具体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以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实际签订的合同或附件为准。如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的服务优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标准则以其承诺的具体内容为准。

#### 五、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受阻一方在提供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自行终止。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如法律、政策、行政措施调整等。

#### 六、合同的修改和补充

如甲乙双方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修改和补充，均须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书面协议。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服务期限到期后自动终止。







甲方：

乙方：中科标禾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静沙  
南路 29 号沙河壹号二期 7  
栋 28 楼 2801-2808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成都通源街支行

帐号：

帐号：631182623

电话：

电话：0898-65201826

合同签订时间：2022.1.10

合同签订时间：2022.1.10



2022年1月12日收到